

证券代码：300596

证券简称：利安隆

公告编号：2020-092

##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相关议案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3日、2020年5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最新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购买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大宗交易和市场竞价的方式累计买入利安隆股票 5,066,828 股，占公司现总股本 205,010,420 股的 2.47%，成交金额为 191,952,161.37 元，成交均价为 37.88 元/股。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数上限为 20,000 份，实际认购份额为 19,224 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最终参与人名单及份额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职务	认购份额 (份)	占本计划总份 额的比例 (%)
1	李海平	董事长	320.00	1.66%
2	孙春光	董事	160.00	0.83%
3	毕作鹏	董事	200.00	1.04%
4	孙艾田	董事	160.00	0.83%
5	谢金桃	董事	160.00	0.83%
6	毕红艳	董事	160.00	0.83%
7	韩伯睿	董事	160.00	0.83%
8	庞慧敏	监事	160.00	0.83%
9	范小鹏	监事	160.00	0.83%
10	丁欢	监事	160.00	0.83%
11	叶强	副总经理	160.00	0.83%
12	张春平	副总经理、董事 会秘书	160.00	0.83%
小计			2,120.00	11.03%
其他员工 (合计 425 人)			17,104.00	88.97%
合计			19,224.00	100.00%

本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成立员工持股管理委员会自行管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 二、关于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12 人。以上持有人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本员工持股计划在股东大会审议涉及关联人员的相关提案时已回避表决。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海平先生控制的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认购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王岩松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股东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谢金桃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股东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本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股东韩伯睿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上述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已回避表决。

至此，公司已完成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本次持股计划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买入公司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

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 2020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2 日。

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持续关注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6 日